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

中策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執行董事；及 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更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八日起：

- (1) 林健鋒先生 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及
- (2) 周文威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執行委員會成員。

中策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八日起，林健鋒先生 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林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及周文威先生（「周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執行委員會成員。

林先生及周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林健鋒先生 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林先生，69歲，持有美國塔夫斯大學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彼在玩具業擁有逾40年經驗，現為玩具製造商永和實業有限公司之董事長。

林先生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彼亦身兼多項其他公職及社區服務職銜，包括為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會議非官守議員及立法會議員、香港總商會理事會

成員、廉政公署事宜投訴委員會主席及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董事。彼曾為盛事基金評審委員會前主席和撲滅罪行委員會成員。

林先生為周大福珠寶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929）、中國海外宏洋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81）、永利澳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128）、CWT International Limited（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521）、有線寬頻通訊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097）、永泰地產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369）、安樂工程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977）及中渝置地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224）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所有公司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林先生於本公佈日期前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於本公佈日期及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賦予之涵義，林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之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或任何債券中擁有權益及任何淡倉。

於本公佈日期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林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林先生與本公司已訂立一份委任書，據此，彼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由委任日期起，為期兩年（除非及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並應於屆滿後終止，惟在屆滿終止前及在遵守上市規則之前提下，本公司可與林先生互相協議續任。林先生之董事職務將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根據林先生之委任書，林先生可收取每年200,000港元之董事袍金，有關金額乃由薪酬委員會根據林先生之資歷、經驗、其所承擔之責任水平以及當前市場狀況後建議，並經由董事會批准。林先生亦可收取由薪酬委員會建議及董事會批准之酌情花紅或其他福利。林先生之董事袍金將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檢討。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涉及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之規定須予披露及概無任何其他有關林先生之委任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之股東注意。

周文威先生

周先生，49歲，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加入本集團出任策略拓展董事。彼持有加拿大蒙特利爾康考迪亞大學之商學學士學位。周先生曾擔任中國人壽保險(海外)股份有限公司之高級行政人員及中國人壽保險(新加坡)有限公司之首席執行官，彼主要負責香港及新加坡

的人壽保險業務之策略拓展及業務管理。周先生於人壽保險業務方面擁有超過二十年經驗。

周先生於本公佈日期前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於本公佈日期及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賦予之涵義，周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之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或任何債券中擁有權益及任何淡倉。

於本公佈日期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周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本公司與周先生並無訂立服務合約。彼並無指定任期，惟須按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與周先生已訂立委聘合約。根據委聘合約，周先生可收取每年1,950,000港元之酬金，有關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根據周先生之資歷、經驗、其所承擔之責任水平以及當前市場狀況後建議，並經由董事會批准。周先生亦可收取由薪酬委員會建議及董事會批准之酌情花紅或其他福利。周先生之酬金將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檢討。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涉及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之規定須予披露及概無任何其他有關周先生之委任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之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林先生及周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策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柯清輝博士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柯清輝博士（主席）；四名執行董事蘇家樂先生（行政總裁）、李春陽女士、周錦華先生及周文威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馬燕芬女士、周宇俊先生、梁凱鷹先生及林健鋒先生。